

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 函

地址：[325]桃園市龍潭區上林村中原路一段50號

承辦人：葉芳君

電話：(03)4796345

傳真：(03)4092038

Email：acad008@fsvs.cyberhood.net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曙國字第10908000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隨文（曙國字第1090800016號_附件一.docx）

主旨：為推動108課綱資訊科技領域新興科技素養導向課程，特辦理5G時代教與學工作坊教師研習營，實施計畫如附件，敬請薦派老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9學年度桃三區高中職均質化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桃園市教育局為推動資訊教育，辦理此教師研習，提高國中端對推動資訊及網路相關職能。
- 三、研習時間：109年8月18-19日 08:00~16:00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方曙商工第二電腦教室
- 五、研習課程內容詳如實施計畫。
- 六、對象：各國中小對本課程有興趣老師，每校1~2名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本次研習一律網路<https://reurl.cc/R4mYLx>登記，依先後順序，額滿為止。有疑問請電03-4796345-168葉芳君老師。
- 八、敬請貴校給予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下核予公差假之登記，以共襄教育深耕與發展。

教務處 109/08/13 11:10



1090004913

有附件



正本：桃園各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各國民小學、新竹各國民中學、新北各國民中學
副本：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



裝

訂



線

